

烟花



每年，烟花都会带来成千上万起烧伤和眼部受伤事故。遵循这些简单的建议可以帮助您安全欣赏烟花。



推荐的安全提示

- 遵守当地法律。“Safe and Sane”烟花只在阿纳海姆、布埃纳公园、科斯塔梅萨、富勒顿、加登格罗夫、杭廷顿海滩、洛斯阿拉米托斯、橙县、圣安娜、斯坦顿、维拉公园和威斯敏斯特等城市合法。
- 只购买经州消防局局长批准的“Safe and Sane”烟花。
- 在户外燃放烟花时，请远离人群、房屋、车辆或易燃材料，在安全区域进行燃放。
- 一次只点燃一个烟花，不要二次点燃哑弹。
- 在把烟花扔进垃圾桶之前，在旁边准备一桶水和一根软管来完全浸湿烟花。
- 不要把烟花指向或扔向别人。

烟花与儿童安全

- 只能由成年人燃放烟花。
- 火花的温度可以超过1200华氏度，这足以熔化黄金。
- 请勿让孩子在烟花表演后捡起烟花，因为有的烟花可能尚未熄灭。
- 父母对孩子使用烟花造成的任何损害或伤害负有责任。

万一发生意外：

- 拨打911，用冷水冲洗烧伤部位。
- 如果眼部受伤，不要擦、触摸或冲洗眼部，以免对眼部造成更大伤害。



橘县消防局

(714) 573-6200

ocfa.org

